

公司代码：603239

公司简称：浙江仙通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9 年末的总股本 270,720,00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35,36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仙通	60323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项青锋	李益锋
办公地址	浙江省仙居县现代工业集聚区	浙江省仙居县现代工业集聚区
电话	0576-87684158	0576-87684158
电子信箱	zjxtzqb@163.com	yifeng.li@xian-tong.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如下：

#### （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汽车密封条等汽车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具备较强的工装模具和专用设备开发能力、产品整体配套方案的设计能力和同步开发能力，主要为国内外汽车整车生产企业供应密封条产品，并提供配套研发和后续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汽车密封条，主要包括前车门框密封条、门上密封条、背门框密封条、车门外水切、风挡外饰胶条、三角窗玻璃密封条、行李箱密封条、天窗密封条、车顶饰条、车门玻璃导槽等。除此之外，公司还生产车门玻璃导轨、拉门滑轨等金属辊压件以及行李架垫片等其他配件。

## （二）经营模式

### 1、销售模式

主要销售模式为直接面向整机制造客户进行销售，即根据客户一定时期内的需求量按指定时间配送至其指定的地点，以满足装配，开具发票后挂账，由客户按照一定周期滚动付款。

本公司有多年汽车零部件研发、制造和销售的经验，在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在密封件等领域具有竞争力；本公司非常注重与客户的交流，关注行业的趋势变化，以为客户提供满意的产品和服务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此外，本公司少量的为整机制造客户的一级供应商进行配套销售。

### 2、采购模式

汽车密封条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 EPDM 橡胶、PVC、TPE、碳黑、钢材等，均采用外购模式，即根据当期生产需求量，结合下期生产需求量和原材料的安全库存，制定采购计划；分批或一次性向供应商进行采购。供应商按照指定的时间、地点和数量完成采购计划，根据计划完成情况滚动付款。公司通过改进配方等方式，对原材料品种进行整合，减少了原材料的规格数量。在供应商选择方面，公司降低了每种原材料的供应商家数，以两家供应商为主，从而发挥采购的规模化效应，增强谈判能力。另外，在向供应商询价时，过去公司采用直接进行价格比较的简单方式，现在公司则根据性能指标对每种原材料的重要性程度区别赋权，然后通过综合计算的方式，选择最具性价比的供应商进行采购，从而有效降低了公司的综合采购成本。

### 3、生产模式

汽车零部件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专业性，因此本公司一般均按照“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即根据顾客户订单，结合产品的库存情况和运输周期，由生产主管部门制定生产计划下达给各生产车间，由其组织完成。在生产过程中，工艺部门、设备部门、物流部门等均以生产的稳定顺畅为核心分工并协同，生产主管部门总协调。在生产过程中，各主要工序间均采用拉动式组织生产。

## （三）行业情况

### 1、行业现状

汽车密封条行业有很强求的个性定制化属性，每一款新车型的开发都要单独开发模具来完成不同车型的研发生产，外资品牌车型由于引入国内生产时就有成熟的供应体系同时引进国内进行配套，因此国内生产的外资车型大部分市场份额仍被外资密封条供应商占领，随着近几年国内自主品牌

的崛起外资品牌车厂在采购成本上已感觉到压力，部分合资公司也在加大对国内自主汽车密封条企业加大采购，公司也正是由于具有较强的同步设计能力取得了外资企业的信任，为将来与外资品牌密封条企业同台竞争打下基础。

## 2、行业发展

汽车零部件行业是相对封闭的圈子，进入一个车型的配套要长达两到三年的周期，所以规模较小的企业由于自身的技术实力与管理能力进入国内大型汽车公司可能性较小，国内大型企业也在为了规模采购效应减少采购成本，而在减少供应商数量。并且随着汽车的普及与消费者对汽车的品质力的提高对车量的静音性，与关门的气密感受都在提高，因此改善密封条的结构与新材料的应用也是今后的新技术研发的方向，同时为了增加车型豪华感密封条也对外观不断提高了要求，如：目前汽车厂不断流行的环型亮条欧式导槽密封条，对整车外观增加档次感有很大作用。

##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以技术为先导，以高端密封条替代进口为市场切入点渐次进入各高端配套细分领域。公司凭借二十多年的积累，在汽车密封条凭借自身的配方工艺优势和技术融合优势等，注重研发和生产具有耐久性、耐候性、耐介质、耐极端环境、阻燃、节能、环保功能等特性的汽车密封产品。从新老客户不断取得新项目的同步开发，并加大开拓汽车天窗密封条，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知名度。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1,196,959,826.65	1,161,618,607.76	3.04	1,204,232,174.14
营业收入	642,478,981.17	704,488,763.82	-8.80	732,122,58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388,429.20	122,414,143.31	-20.44	170,135,58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015,924.38	114,978,422.92	-23.45	159,628,26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6,810,531.93	980,638,102.73	1.65	993,583,95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441,807.04	121,620,931.09	-0.15	57,127,146.0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6	0.45	-20.00	0.6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6	0.45	-20.00	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9.92	12.54	减少2.62个百分 点	18.36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6,219,049.07	142,171,683.44	139,243,149.94	204,845,09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27,851,235.19	17,514,807.90	16,798,663.33	35,223,72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	23,577,628.19	15,568,803.30	15,953,198.65	32,916,29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37,938,112.77	50,695,796.95	101,472,527.83	-68,664,630.51

适用 不适用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3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58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李起富	0	127,800,000	47.21	0	质押	14,500,000	境内 自然 人
金桂云	0	34,200,000	12.63	0	质押	5,000,000	境内 自然 人
邵学军	0	18,000,000	6.65	0	质押	10,806,000	境内 自然

							人
张思宇	1,284,693	1,284,693	0.4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泉汐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泉汐名扬多 策略组合投资私募基 金1号	1,000,000	1,000,000	0.37	0	无	0	其他
周建国	964,900	964,900	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栋	941,400	941,400	0.3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淑华	919,700	919,700	0.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	904,706	904,706	0.33	0	无	0	未知
王龙	24,800	808,886	0.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 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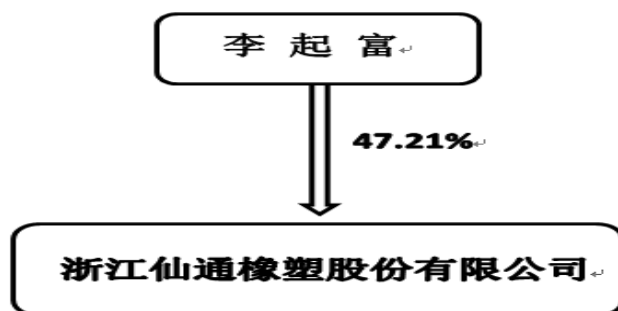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2,478,981.17 元，上年同期 704,488,763.82 元，同比减少 8.8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7,388,429.20 元，上年同期 122,414,143.31 元，同比减少 20.44%；净资产 996,810,531.93 元，基本每股收益 0.36 元。

####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

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 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187,485,909.00 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182,065,909.00 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180,478,464.50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43,027,332.56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92,841,090.79元。	192,688,610.12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43,027,332.56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164,510,486.67元。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以按照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 将“应收票据”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减少187,485,909.00元；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187,485,909.00元。	应收账款：减少182,065,909.00元；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182,065,909.00元。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

子公司名称

---

浙江五行橡塑有限公司

---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